

**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(2022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和静县林业和草原局		
	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
	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
年度主要任务	人员保障	确保单位正常运转：1. 足额保障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按时发放，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、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。2. 保障退休人员退休费、医疗补助、奖励金、抚恤金、遗属生活补助等按时发放。	1140.91	1140.91	
	运转保障	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，保障办公费、差旅费、水电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等经费支出	83.94	83.94	
	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	组织开展好和静县279线道路两侧林地林木的管护；落实好草原限牧工作，以便达到草原限牧效果；组织实施好林业草原防灭火工作。	38	38	
	草原安置补偿项目	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，开展巩乃斯镇等牧区草原征占补偿。	50	50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保障44名在职人员工资、社保、公积金等人员经费及时支付，保障50名退休人员工资补助正常发放，保障5辆公务用车正常运转，保障房屋建筑物正常供暖； 目标2：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、规划、标准并组织实施；组织开展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管理； 目标3：持续开展“访惠聚”驻村工作，发挥好单位后盾作用，为民办实事，解决群众实际困难 目标4：组织开展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，用于开展和静县279、305、206道路两侧900亩的林木修复、管护；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，完成和静县4个限牧卡点的设置及运行；开展1个林业草原火灾半专业扑火队人员的培训及购置扑火设备、设施； 目标5：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，用于和静县巩乃斯镇等牧区草原征占牧民草原安置和补偿资金； 目标6：建立动态保护监测系统，提高群众森林草原的保护意识。				
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		数量指标	人员经费保障人数	=44人
			数量指标	退休人员人数	=50人
			数量指标	“访惠聚”驻村点	=2人
			数量指标	公车保障用车数量	=5辆车
			数量指标	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	=8034平方米
			数量指标	森林防火半专业扑火队数量	=1个
			数量指标	林木修复管护面积	>=900亩
			数量指标	设立限牧卡点	>=4个
			数量指标	草原征占项目覆盖行政村	>=1个
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宣传活动	≥1次
		质量指标	修复管护林木成活率	≥85%
		质量指标	限牧检查卡点合格率	≥90%
		质量指标	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	≥100%
		质量指标	草原安置补偿资金到位率	≥100%
		质量指标	遗产地保护宣传覆盖率	≥90%
		质量指标	公用车辆正常运行保障率	≥95%
		质量指标	人员经费足额发放率	≥95%
		时效指标	资金及时完成率	≥100%
		时效指标	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	≥95%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	≥95%
		成本指标	在职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	≤14.43万元
		成本指标	退休人员人均保障经费数	≤10.12万元
		成本指标	人均运转经费数	≤1.91万元
		成本指标	草原安居补偿费	≤50万元
	成本指标	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经费、279线林木管理浇水电费、草原限牧检查经费	≤38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农牧民增收效果	显著
		社会效益指标	草原森林资源保护	有效保护
		社会效益指标	群众草原森林资源保护意识	显著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林分结构	显著改善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草畜生态平衡	有效促进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林草生态效益的发挥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周边居民群众满意度	≥95%
		满意度指标	项目受益农牧民满意度	≥95%